

科学发展观的历史演进逻辑及其重要启示

胡长生

(中共江西省委党校,江西 南昌 330003)

[摘要]我们党历来重视对于经济社会发展观的不懈探索,形成并确立了科学发展观。其在时间维度下遵循“量→质→质与量”的内在逻辑通道,凸显“社会→经济→社会与经济”的内在逻辑变迁,实现“人→物→人与物”的内在逻辑回归,具有很强的内在逻辑递进关系。这一历史演进逻辑给予我们的重要启示表现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必须始终要有科学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引领,必须始终随时代变迁不断完善经济社会发展观,必须始终彰显科学发展观的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取向。

[关键词]科学发展观;历史演进;内在逻辑;主要启示;以人为本

[中图分类号] D61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8487(2012)02-0028-05

发展观问题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思想主题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主题,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能够不断取得突破性的历史成就,重要原因在于我们党善于及时提出并完善经济社会发展观。中国共产党重视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的中国化,并结合当下世情、国情、民情和党情对于经济社会发展理论进行不懈探索,从而形成了我们党符合时代条件的科学发展观。在深入考察科学发展观的历史演进逻辑的基础上分析其对于我们党发展观的发展与完善的历史启示,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一、科学发展观的历史演进

中国共产党历代领导集体在不断实现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中国化的进程中,始终结合时代要求,坚持不懈地探索适合中国当下国情的发展理念。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当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实现后,发展观的确立便成为关乎中国前途命运的核心问题。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非常重视对社会主义建设及其发展问题的探究,鉴于发展基础的局限性和发展环境的制约性,强调“发展的紧迫性”和“落后就要挨打”的思想,更多地通过改造人的思想观念来达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从而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

快速增长。毛泽东曾在《论联合政府》一文中指出,“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1](P1079)}新中国建立伊始,面临“内忧外患”的困境:国内面对一个千疮百孔、一穷二白的烂摊子;国际上帝国主义妄图颠覆我国的新生政权,“亡我之心不死”,我国面临着“落后就要挨打”的国际政治历史格局。在吸纳马列主义理论特别是列宁的过渡时期理论以及在反思苏联“斯大林社会主义模式”的基础上,基于当时的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着眼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明确提出并阐述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正确处理“十大关系”,在发展目标、发展动力和发展战略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关于社会主义发展的重要理论观点。对于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作了精辟概括,即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并提出了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走中国工业化的道路、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的社会主义的发展理念。这些对我国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和发展规律的有益探索和认识,为我们党进一步探究经济社会发展观奠定了认识基础并提供了弥足珍贵的历史经验。

[收稿日期] 2011-10-12

[基金项目] 2010年江西省“十一五”社科规划基金项目(10KS15)。

[作者简介] 胡长生(1964-),男,江西南昌人,中共江西省委党校教授,哲学博士,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如果说毛泽东是中国社会主义发展思想的开创者,那么邓小平则是社会主义发展理论的集大成者,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的发展理念是对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发展理路的辩证扬弃。通过完善党的思想路线和确立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实现发展速度的提高和经济总量的扩张,从而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阐明“发展才是硬道理”、通过改革开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社会主义的发展观,并提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要始终坚持和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坚持全国一盘棋思想等社会主义的发展理念。邓小平在1992年“南方谈话”中对于社会主义本质作出了科学而清晰的界定,“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2](P337)}。从而在甄别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本质区别的基础上,厘定了在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发展进程中妥善处理富裕与贫穷、先富与后富、快富与慢富、共同富裕与同步富裕、国家发展与个人利益、平衡与平均、发展与增长等诸多范畴之间的辩证关系的必要性与可能性;敏锐地审视了在量化论发展理念倡导下业已出现的区域之间、个人之间、城乡之间、经济社会之间发展的不平衡性;确立了在承认个人合法利益的现实存在基础上的国家发展与个人利益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指引我们成功地走出了一条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道路,对发展道路、发展基础、发展重心、发展步骤、发展目标和途径等一系列问题进行了创造性回答,对发展的内涵给予新的诠释,形成了独特的发展理念,大大增强了科学社会主义的感召力、吸引力和凝聚力,实现了对我国社会主义发展道路认识的一次飞跃,为深化和完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经济发展观开辟了新思路。

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通过确立并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和可持续发展等三大跨世纪的国家战略,强调对于先进生产力的不懈追求,从而达到提高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与效益的要求,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出我们党强调经济发展不仅是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重大的政治问题。因为不论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增强我国的综合国力,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还是实现祖国统一和促进世界和平发展的崇高事业,都离不开发展,需要以发展作为主题,用发展来解决发展过程中的问题。明确提出我

们党要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通过发展先进生产力来满足中国最广大人民的物质和文化需要。同时,强调更加注重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性、均衡性、持续性与全面性,不断寻求发展的科学内涵。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对于发展理念的探索及其成果,为推进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中国化,提出并最终确立科学发展观,从而完善和丰富马克思主义发展理论,奠定和提供了充分的理论基础与充沛的思想来源。

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的经济社会发展理论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中国化的集中体现与明显标志。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的经济社会发展理念的形成与确立既重视一脉相承又强调与时俱进,坚持马克思主义发展理论的基本原则,继承我们党三代领导人发展理念的思想精华,注重发展的和谐性、全局性与永续性,应时而变,不断把我们党的发展理念提升到新的视野、新的境界,提出科学发展观。强调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以人为本为核心,以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为基本要求,以统筹兼顾为根本方法,通过调整社会系统各种要素之间的关系并协调其发展,坚持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和谐文明发展道路。科学发展观的提出与确立,深刻阐明了科学发展的历史地位、时代背景、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科学发展观着眼于丰富发展内涵、创新发展理念、开拓发展思路、破解发展难题,科学发展观在发展的深层次内涵、目的、动力和途径等方面进行了深刻阐发,深化了对发展这个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途和命运的根本性问题的认识。同时,首次明确将发展对于人的价值取向置于首位,倡导“以人为本”,并在此基础上关注发展本身——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且进一步深入对发展的度的观照,将发展的质与量有机地结合起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的社会经济发展理念,内涵博大精深,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社会发展理论,成为马克思主义发展理论中璀璨夺目的思想瑰宝,并将长期成为我们党引领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思想和重要指导方针。

二、科学发展观历史演进的内在逻辑

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不仅为中国共产党促进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中国化提供了重要的指导方针,而且为我们党对于中国特色经济社会发展观的深入探究与发展完善并最终形成与确立

科学发展观,奠定了深厚的思想来源、理论基础和科学的方法论原则。我们党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不同时期根据不同经济社会发展条件和面临的主要任务,探索并形成了发展观的多种具体形态。尽管我们党历代领导人发展理念的倾向各有侧重,存在协调程度的差异,但实际上都在不同程度上考虑到发展过程中“质”与“量”的统一、“人”与“物”的协同和“社会”与“经济”的和谐。因此,它们在逻辑上呈现为具有内在关联的历史演进过程。每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发展理念都具有现实性、历史性、具体性和阶段性,都是客观必然性与历史动态性的有机统一。科学发展观作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和中国共产党迄今为止最成熟的发展理念,具有其时间维度上的传承性与空间维度上的延展性,体现了其历史演进过程与升华的内在逻辑关联。这种内在的逻辑关联性主要表现在,遵循“量→质→质与量”的内在逻辑通道,凸显“社会→经济→社会与经济”的内在逻辑变迁,实现“人→物→人与物”的内在逻辑回归,呈现出科学发展观的确立在思维范式上连续不断的逻辑递进关系。

首先,我们党在处理发展的质与量的关系上,发展理念遵循了“量→质→质与量”的内在逻辑通道。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强调中国的经济发展速度,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注重发展量的扩张。邓小平深入考究当时的世情与国情,作出了世界是以和平与发展为时代主题的科学研判。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将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运用于解决当代中国发展问题,对中国发展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进行了新探索,作出了新回答,开拓了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的新境界。基于中国贫穷落后的状态,邓小平深切感受到,尽快发展起来,应追求发展量的扩张。主张“中国的主要目标是发展”,“中国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是要靠自己的发展”。进而强调,“抓住时机,发展自己,关键是发展经济。如果我们不发展或发展得太慢,老百姓一比较就有问题了。所以,能发展就不要阻挡,有条件的地方要尽可能搞快点”^{[2](P375)}。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着重发展质的提升,为此江泽民提出了对发展的质的要求—不仅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而且还要追求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明确提出凸显以人为本为核心价值取向和以发展为第一要义的科学发展观,强调了转变发展方式与优化产业结构并举,致力于实现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突出了增长与发展即扩张增长

的数量与提高发展的质量的和谐统一。

其次,我们党在处理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经济”与“社会”两者之间的关系时,不断调整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侧重点、取向性和协调性,凸显“社会→经济→社会与经济”的内在逻辑变迁。由此彰显了我们党在发展的认知程度、价值取向、结构布局与路径选择上更趋深刻、科学、合理与完善。如果说我们党第一代和第二代领导集体的经济社会发展观的价值取向分别在于使中国人民“站立起来”和“富裕起来”,那么,可以说我们党后来的领导集体的价值取向则依次聚焦于“快乐起来”和“幸福起来”。在发展的认知程度上,从“发展是硬道理”、“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到“发展是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体现了我们党在发展的内涵、发展的目的和发展的重要性等方面的认知上都具有逻辑上的递进关系,表明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认知程度更趋深刻;在发展的价值取向上,从“富起来”、“人的全面发展”到“以人为本”,体现了我们党更加强调以“人”作为最高的价值取向并将其作为评价经济社会发展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表明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价值取向更趋科学;在发展的结构布局上,从“两手抓”、“三个文明”到“四位一体”,体现了我们党更加注重发展的全面性,强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总体布局确定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的“四位一体”,发展目标拓展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表明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结构布局更趋合理;在发展的路径选择上,从“先富带后富”、“缩小地区差距”到“统筹兼顾”,体现了我们党在实现发展目标的路径选择上更加注重统筹协调,把协调发展放在重要的位置上,不断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相协调,表明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路径选择更趋完善。

最后,我们党在处理发展视野下的“人”与“物”的关系上,发展理念的探索与形成经历了“正→反→合”的内在演变过程,旨在实现“人→物→人与物”的内在逻辑回归。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凸显“人”的主体性,强调“人定胜天”,过分张扬了人对经济增长的主观能动性;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关注“物”的量化特征,突出了经济发展在数量上的增长;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重视“物”的质化特点,在要求经济总量扩张的同时,观照经济增长的质量与效益的同步提高;科学发展观在发展目的

与发展手段、发展价值与发展路径辩证统一的视域下彰显对于“人”的价值回归,在与“物”的对照中,更加凸显了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取向,实现了发展理念的认识演变的螺旋上升。这种回归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在更高层次上张扬人的主体性特征,更好地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科学发展观不断张扬其理论目标即坚持以人为本,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全部理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科学发展观更加重视对“人”的回归,主要体现在发展的科学内涵、价值取向、结构布局与路径选择诸方面对于原有发展理念形态的超越。

三、科学发展观历史演进的重要启示

通过分析科学发展观历史演进过程及其内在逻辑,我们可以得出对于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中国化并完善我们党经济社会发展观的重要启示:必须始终要有科学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引领,必须始终随时代变迁不断完善经济社会发展观,必须始终彰显科学发展观的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取向。

1. 发展观是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科学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往往能够引领社会实践少走弯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必须由科学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引领。

发展是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这一命题表征了发展是科学发展观的题中应有之义、前提基础与根本条件。发展对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具有决定性意义。必须按照科学发展的要求,坚持把发展作为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夯实物质基础。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的本质特性决定了人的实践活动不能离开认识的指导。合规律的认识相对于实践具有很强的独立性,一经形成便反作用于实践:预测规划未来、选择最佳行为方式、指导实践达到预期效果并推进实践创新。列宁深刻指出,“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在醉心于最狭隘的实际活动的偏向机会主义的时髦宣传密切融合的情况下,必须始终坚持这种思想。……现在我们只想指出一点,就是只有以先进理论为指南的党,才能实现先进战士的作用。”^{[3](P241-242)}科学的实践离不开正确理论的指导,构建正确的发展观并以此引导科学的发展是我们永恒的主题。胡锦涛同志明确指出,“经验表明,一个国家坚持什么样的发展观,对这个国家的发展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同的发展观往往会

导致不同的发展结果。”^{[4](P3)}人类发展的成功经验与失败教训昭示我们,不同的发展观会引领不同的发展方向、发展目标和发展目的,人类经济社会发展史实际上是一部人类经济社会发展观不断更迭的演进史。发展观作为发展的本质、目的、内涵和要求的总体看法和根本观点,实质上就是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问题。有什么样的发展观,就会有什么样的发展道路、发展模式和发展战略。科学的或者正确的发展观应当具有这些特征:一是必须深入考察中国发展下面临的世情、国情、民情和党情;二是必须处理发展理念的继承与创新关系,在继承已有发展观的基础上创新发展理念;三是应当符合人类经济社会发展的规律性,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的中国化;四是契合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心理愿景,体现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合目的性,并在此基础上体现科学发展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有机统一。应在不同阶段的社会主义实践中,结合不同的发展条件和面临的主要矛盾,提出正确的发展理念,不断开辟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的新境界,把马克思主义的发展理论推进到新的水平,从而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健康发展并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2. 中国共产党发展观的创新应当张扬一脉相承和与时俱进相结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品质,进一步推进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的中国化,不断深化对世情、国情、民情和党情的认识,必须始终随时代变迁不断完善经济社会发展观。

科学发展观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紧密结合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和新的时代条件,既毫不动摇地坚持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又赋予马克思主义新的生机与活力,是与时俱进的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坚持包括科学发展观在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就是真正坚持马克思主义。科学发展观是一个开放的理论体系,其建构经历了阐发、提出、形成和确立的现实、动态、具体的历史过程。科学发展观深刻体现了理论性与实践性的高度统一,经济社会发展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的有机结合,是我们党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发展观的最新理论成果与思想升华。唯物辩证法的认识论告诉我们,真理都包括了绝对性和相对性,都是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有机统一。科学发展观作为中国共产党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我们党对于发展的最新思维范式。同所有的真理一样,科学发展观的形成与确

立经历了提出概念、界定含义、确定内涵和不断完善的历史进程。自胡锦涛 2003 年 7 月在全国防治非典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到党的十七大报告确立科学发展观的深刻内涵,构建了科学发展观的科学理论体系,是建立在对既有的马克思主义发展理论传承的基础之上,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带领全国人民进行不懈探索的思想结晶和理论升华。2009 年 11 月,胡锦涛在亚太经合组织非正式会议上的重要讲话,首次阐发中国特色的“包容性增长”理念。指出实现包容性增长既有利于解决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社会问题,也有利于为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实现经济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作为合作、共享、协调的增长模式,强调均衡发展、公平发展与和谐发展的理念。包容性增长理念在发展目的、发展机制、发展方式和发展方法上,进一步深化了以人为本的内涵、可持续发展理念和统筹发展理念的认识。包容性增长既坚持科学发展观的基本思想,又结合当代中国发展的国内外环境和时代要求,是对中国经济社会未来发展方向的一种前瞻性判断,与科学发展观的基本理念一脉相承,是对科学发展观的丰富和深化。由此可见,科学发展观的阐发与完善并没有终结中国共产党对于发展观的积极探索与努力完善,而是为我们党进一步探索和丰富完善经济社会发展观奠定了深厚的理论基础并提供了正确的指导思想。显然,在未来的伟大实践中还包含对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发展学说的新发展。

3. 中国共产党的发展观必须始终彰显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取向,坚持不懈地以实现好、发展好、维护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我们党的各项工作和政策制定与执行的出发点与落脚点。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曾经指出:过去发生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5](P283)]。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着眼于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全局,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顺应国内外形势发展变化,发扬求真务实、开拓进取精神,提出了以人为本为核心的科学发展观,对坚持和实践党的“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提出了新的具体要求,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成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应有之义,并赋予了丰富的时代内涵。我们党在发展理念上将生产力发展和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辩证统一起来,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和价值观相统一的原则,深刻、

完整、正确地把握了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目标。坚持以人为本,强调为最广大人民的利益谋发展,依靠最广大人民的力量谋发展充分体现了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提出始终坚持党的宗旨不动摇,强调“我们党是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我们党的宗旨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并进一步指出,“相信谁、依靠谁、为了谁,是否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是区分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也是判断马克思主义政党的试金石。对于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来说,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充分发挥全体人民的积极性来发展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始终是最紧要的。”^[6](P29)]我们党对于以人为本核心理念的深入阐发,是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发展主体和推动历史前进根本动力的基本原理的具体体现,也是对党的群众观点、群众路线的集中表达。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既坚持了唯物史观的人民主体论思想,又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理论,体现了我们党在发展观的价值取向上对于马克思主义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和坚持不懈的探索精神。只有坚持从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并且处处依靠人民群众,才能处理好发展中的各种关系,才能真正尊重人民的历史主体地位、价值主体地位,体现客观规律实现科学发展,才有明确的目标和正确的方向,才有不竭的动力并造福于社会。我们党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应一如既往地坚持以人为本,体现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要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从而实现我们党的经济社会发展观在发展目的与发展手段、发展价值取向与发展路径选择等方面的辩证统一。

参考文献

- [1]毛泽东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2]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 [3]列宁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4]科学发展观重要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2008.
- [5]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6]科学发展观学习读本[M].北京:学习出版社,2008.

责任编辑 查昆岩